

第五屆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第二十二次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三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九龍黃大仙龍翔道 138 號

龍翔辦公大樓 6 樓黃大仙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何漢文先生, MH, JP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副主席

黃逸旭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委員

李德康先生, BBS, MH, JP

黃大仙區議會主席

黎榮浩先生, MH

黃大仙區議會副主席

陳偉坤先生, MH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陳英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蔡子健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簡志豪先生, SBS, MH, JP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林文輝先生, JP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雷啟蓮女士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莫健榮先生, MH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施德來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譚美普女士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胡志健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袁國強先生, MH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吳智培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增選委員

鄭麗卿女士

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增選委員

黃鎮健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增選委員

因事缺席者

郭秀英女士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李東江先生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譚香文女士

黃大仙區議會議員

列席者

米國華	主席	香港社區關愛行動兵團	為議程四(ii) 列席會議
工程師			
游植祺先生	財政	香港社區關愛行動兵團	
鄧永祥先生	義務項目經理	香港社區關愛行動兵團	為議程四(iii) 列席會議
陳道晶女士	黃大仙區衛生督察(防治蟲鼠)	食物環境衛生署	
梁志明先生	黃大仙區環境衛生總監	食物環境衛生署	
吳秀玲女士	黃大仙區副康樂事務經理 1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何麗雲女士	房屋事務經理 (黃大仙、青衣及荃灣二)	房屋署	
鍾欣倫女士	高級環境保護主任 (區域東)2	環境保護署	
傅申女士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鄧潔華女士	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陳智中女士	行政主任(地區管理)1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張俊軒先生	行政主任(地區管理)3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秘書：

梁立志先生	行政主任(區議會)1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	------------	----------

主席致開會辭

主席歡迎各與會者出席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食環會）第二十二次會議。他表示會前得悉天主教綠識傳人撤回其推行社區參與計劃撥款申請，即討論事項四（i）「推行社區參與計劃撥款申請：黃大仙蔬食城市老、中、青、幼全家起動推廣計劃」，故取消該討論事項。

一. 通過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八日第二十一一次會議記錄

2. 委員得悉秘書處在會前沒有收到關於上次會議記錄的修改建議，並同意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二.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八日第二十一一次會議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41/2019 號)

3. 委員備悉文件。

三. 報告事項

(i) 請食物環境衛生署檢視現有執法指引以有效處理街道衛生及阻塞問題

4. 主席表示委員在上次會議就此議題表達的關注載於文件第 41/2019 號第一段，而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的會後跟進情況亦已置於席上供委員參閱（附件一）。

5. 食環署黃大仙區環境衛生總監梁志明先生匯報有關跟進區內環境

衛生及店鋪阻街問題的最新進展。

6. 秘書報告香港警務處（警務處）於毓華街、毓華里一帶及環鳳街一帶食肆及店鋪引伸的非法泊車及噪音問題跟進工作的最新進展。他表示黃大仙警區在二零一九年六月及七月分別接獲三宗及兩宗噪音投訴，並在上述兩個月份就非法泊車分別發出了三百零一張及二百四十八張定額罰款通知書。

7. 委員就議題所表達的意見綜合如下：

- (i) 認為運用網絡攝錄機協助執法，讓違規店鋪知道食環署人員無時無刻都監察著狀況，能對店鋪（尤其食肆）阻街情況起阻嚇作用；
- (ii) 認為運用網絡攝錄機協助執法能讓食環署更有效調配人手，加強執法效果；
- (iii) 促請食環署向其總部及食物及衛生局積極提出運用網絡攝錄機協助執法的建議；
- (iv) 查詢食環署會否安排便裝人員就店鋪阻街問題進行執法行動；
- (v) 查詢食環署夜間清潔隊的工作完結時間；
- (vi) 表示位於新蒲崗及鳳凰新村一帶的蔬果店在收鋪後的衛生狀況不理想，經常有發泡膠箱及蔬菜散落在店鋪對出的街道上，影響環境衛生，有途人曾因踏在散落地上的蔬菜而滑倒；及

(vii) 促請食環署加強有關街道的清潔工作及教育商鋪負責人正確處理其垃圾，並向違規店鋪採取執法行動。

8. 食環署梁志明先生回應指，現時食環署就店鋪阻街進行執法行動時，執法人員一般會在目標商鋪附近的位置下車，因此執法人員穿著制服或便服並不會對執法效果產生太大影響。他表示食環署夜間街道清潔隊一般工作至晚上十一時三十分。另外，就商鋪負責人將垃圾堆放在附近路面的情況，食環署會加強執法及清掃，並提醒商鋪負責人適當地自行處理店鋪垃圾。

(會後補註：食環署會後補充指其夜間街道清潔承辦商工人一般工作至晚上十一時。)

9. 主席總結指，近日街道衛生狀況及店鋪阻街問題有轉差跡象，請食環署加強巡查及執法。

(ii) 社區清潔及防治蟲鼠工作

10. 主席表示，委員在上次會議就此議題表達的關注載於文件第41/2019 號第十四至十六段，而食環署、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及房屋署的進展報告已置於席上供委員參閱（附件二）。

11. 食環署黃大仙區衛生督察（防治蟲鼠）陳道晶女士介紹署方就此議程的進展報告。

12. 康文署黃大仙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吳秀玲女士介紹署方就此議程的進展報告。

13. 房屋署房屋事務經理（黃大仙、青衣及荃灣二）何麗雲女士介紹署方就此議程的進展報告。

14. 委員備悉食環署、康文署及房屋署的進展報告。

15. 主席總結指，各政府部門自二零一八年八月登革熱爆發後已加強滅蚊工作，區內環境衛生黑點的情況亦有改善，希望各政府部門繼續加強社區清潔及防鼠滅蚊工作，並在冬季加強控蚊，避免去年的情況再次出現。

(iii) 關注區內野生動物滋擾問題

16. 主席表示，委員在上次會議就此議題表達的關注載於文件第 41/2019 號第十三段，而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的回應已置於席上供委員參閱（附件三）。

17. 秘書報告漁護署的回應。

18. 委員備悉漁護署的回應。

(iv) 黃大仙區各分區委員會會議所討論的食物環境衛生事宜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42/2019 號)

19. 委員備悉文件。

(v) 街道管理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43/2019 號)

20. 委員備悉文件。

四. 討論事項

推行社區參與計劃撥款申請

21. 主席請委員備悉秘書處置於席上的食環會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社區參與計劃撥款的最新財務報告（附件四）。

22. 秘書報告指，食環會在二零一九年至二零年度獲分配 2,484,000 元社區參與撥款，建議開支預算為 2,658,100 元，超支預算 174,100 元（約 7%）。截止二零一九年八月九日，食環會已批出的款額為 2,678,000 元（詳情載列於席上的最新財務報告）。現時食環會超支預算 194,000 元（約 7.8%）。如委員經討論過後同意通過以下一項共 199,993 元的撥款申請建議，以食環會在二零一九年至二零年度的撥款預算為 2,484,000 元作基礎，建議開支預算將為 2,877,993 元，超支預算 393,933 元（約 15.9%）；而以黃大仙區議會本年度的撥款額為 26,780,000 元作基礎，建議開支預算將為 28,874,493 元，超支預算 2,094,493 元（約 7.8%）。

(i) 推行社區參與計劃撥款申請：綠耕綠遍黃大仙 2019/2020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45/2019 號)

23. 主席歡迎為此議程出席會議的香港社區關愛行動兵團主席米國華工程師、財政游植祺先生及義務項目經理鄧永祥先生。

24. 沒有委員需要申報利益。

25. 米國華工程師介紹文件第 45/2019 號。

26. 主席提醒委員留意載於文件中的秘書處加註。

27. 秘書表示，申請書中審計費的開支項目超出《2019-2020 財政年度申請黃大仙區議會撥款推行社區參與計劃的規則及程序》指引，即「審計費用在一般情況下不應超過核准活動撥款額的百分之二」，但並無違反《運用區議會撥款守則》。委員可按活動的性質及需要，考慮是否全數批核。

28. 委員表示區議會每年撥款有限，未必能撥出全數款額支持活動。因此，委員查詢申請機構最希望舉辦計劃當中的哪一項活動。同時，委員查詢如何在不收費的情況下確保報名者出席活動。

29. 米國華工程師回應指，其機構最希望舉辦「水耕學習及實習課程」，其次為「家居水耕栽種班」及「水仙花浸植班」。他表示，今年農曆新年前舉辦的水仙花浸植班非常受歡迎，共有九百五十人參與，至於「註冊有機農場和水耕蔬菜生產場學習日」則可作刪減。若撥款申請獲得批准，中華電力已表示可提供贊助。有關合辦/協辦團體方面，他澄清一家人為協辦團體而非合辦團體。收費方面，他表示在黃大仙舉辦的活動向來均不會收費。為確保出席率，他們會收集報名者的電話號碼作聯絡用途，並在活動舉行前致電報名者作提醒。據以往經驗，同類活動出席率平均達九成。他另補充指，除申請表上列出的活動外，他希望額外舉辦名為「羅漢松減壓栽種班」的活動。

30. 主席感謝米國華工程師的回應，並請申請機構注意秘書提出的以下注意事項。

31. 秘書表示，上述活動舉行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日，不得延期。如申請獲得通過，機構必須在活動完成後一個月內將執業會計師報告提交秘書處，以便安排發還撥款。該報告應加入陳述，說明執業會計師已根據《運用區議會撥款守則》所規定以及區議會所訂明的區議會撥款指引，核實是項活動的開支，並認為支出項目全數獲准發還。此外，所有撥款均不得購買資本物品。如果申請機構需要預支

款項，機構的獲授權人須先簽署「預支款項承諾書」，有關的預支申請才會獲處理。

32. 委員就有關申請並無提出反對意見，惟指出本屆食環會的撥款經已全數撥出，無法再額外撥出款額支持有關計劃。委員建議由秘書處通知申請機構，若在下一財政年度仍有興趣舉辦有關活動，可再向下一屆區議會轄下食環會申請。

33. 主席請秘書處通知申請機構，食環會在考慮本財政年度社區參與計劃撥款的財政狀況後，該申請未獲通過，並建議申請機構若在下一財政年度仍有興趣舉辦有關活動，可再向下一屆區議會轄下食環會申請。

(會後補註：秘書處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四日通知申請機構申請結果。)

(ii) 食物環境衛生署二零一九年黃大仙區滅蚊運動（第三期）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46/2019 號)

34. 主席歡迎為此議程出席會議的食環署黃大仙區衛生督察（防治蟲鼠）陳道晶女士。

35. 食環署陳道晶女士介紹文件第 46/2019 號。

36. 委員備悉文件。

五. 其他事項

六. 下次會議日期

37. 是次為本屆區議會最後一次食環會會議，主席感謝各委員過往的支持，使食環會會議得以順利舉行，並祝各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工作順

利，身體健康。

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

檔案編號：HAD WTSDC 13-15/5/1 Pt. 13

二零一九年九月

第五屆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第二十二次會議

三(i) 請食物環境衛生署檢視現有執法指引以有效處理街道衛生及
阻塞問題

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的進展報告如下：

食環署一向關注區內環境衛生及店鋪阻街問題。二零一九年六月至七月期間，署方人員在各店鋪阻街黑點(包括：鳳凰新村、毓華街、新蒲崗及牛池灣一帶)向違例店鋪負責人共發出四十九張「定額罰款通知書」及一張傳票，拘捕無牌小販兩宗，檢獲無牌小販遺留貨物一宗，並向違反潔淨罪行人士共發出五十八張「定額罰款通知書」，有關地點的阻街情況已有所改善。本署會繼續密切留意上址情況，並適時採取執法行動。

2. 現時的網絡攝錄機設置是採用單一鏡頭對準特定目標位置進行二十四小時錄影。若使用有關設置針對店鋪非法擴展營業範圍(包括持牌食物業處所)而提出檢控，由於事後難以證明構成非法擴展營業的貨物或桌椅是與該店鋪有關，在搜證方面可能會遇上困難，故此，最適當的做法是在現場搜證並對違例者即時提出檢控。

第五屆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第二十二次會議

三(ii) 社區清潔及防治蟲鼠工作

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的進展報告如下：

食環署每周會在獅子山公園周邊範圍及附近一帶山坡樹木茂盛的地點以霧化處理方法殺滅成蚊、巡查和清理積水、施放殺蟲劑、清除棄置的載水容器等，以防治蚊患。同時，食環署人員亦會巡視獅子山公園附近的屋邨/屋苑、公園及遊樂場及學校等，指導不同單位及屋邨管理人員的控蚊工作，以提升其場所內防治蚊患工作的成效。有關獅子山公園及其周邊範圍的滅蚊工作時間表，食環署已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九日透過電郵向秘書處提交。

2. 食環署會繼續留意各種有關防治蟲鼠的新技術及產品，並就合適的技術及產品進行測試，以評估效能及是否適合香港環境使用。食環署亦已在六月開始在黃大仙、長洲及油塘試用經改良設計的誘蚊產卵器，直接計算成蚊密度，以提供量化數據作為部署防治蚊患工作的參考。

3. 就加強新蒲崗景泰苑及彩雲邨滅蚊工作事宜，食環署已聯同景泰苑物業管理公司進行巡視，並向物業管理人提供防治蚊患的常識和技術建議，以提升其屋苑範圍內防治蚊患工作的成效。食環署亦不時聯同彩雲邨的房屋署代表進行聯合巡視，並即時給予房屋署承辦商人員防治蚊患的技術建議和衛生教育，以改善蚊患情況。食環署會持續在景泰苑及彩雲邨附近公眾地方進行防治蚊患的工作，並加強宣傳教育，以提高市民的防蚊意識。

4. 就彝倫街垃圾收集站的維修工程及周邊範圍的環境衛生事宜，機電工程署已於彝倫街垃圾站展開維修工程，預計工程於八月下旬完成並重新開放。食環署會與機電署保持緊密溝通，以確保維修工程順利完成。彩虹道街市臨時垃圾站運作期間，署方已安排潔淨服務

承辦商加強清洗臨時垃圾站附近一帶行人路，現時街道潔淨情況理想。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的進展報告如下：

5. 康文署會繼續與相關部門加強滅蚊防蚊工作。有關獅子山公園及其周邊範圍的滅蚊工作時間表，康文署已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五日透過電郵向秘書處提交。早前，康文署已在摩士公園（黃大仙文化廣場）安裝「多孔排水渠面蓋」，初步測試效果理想。為進一步測試在人流較高的位置的耐用性，康文署與建築署商討，並獲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支持後，決定於樂富遊樂場近富美東街的行人通道其中一段安裝「多孔排水渠面蓋」，預計九月前可完成工程。由於該通道較接近港鐵樂富站出口，人流高，相信可有效測試「多孔排水渠面蓋」的耐用性。另外，康文署正與建築署商討，積極研究於獅子山公園安裝「多孔排水渠面蓋」的可行性，並已在數個蚊患較嚴重的場地特別安裝「多孔排水渠面蓋」，以加強防治蚊患鼠患。

房屋署的進展報告如下：

6. 房屋署一向注重屋邨/屋苑的清潔和環境衛生，並已加強各項防治蚊蟲措施。為防治蚊患，屋邨/屋苑職員已加強巡查，盡快清除邨內積水以杜絕蚊子滋生。除了執行日常滅蚊工作包括疏通渠道、修剪過度生長的植物、清理枯枝枯葉、填平凹陷的地面，亦會定期在沙井明渠灑上蚊沙蚊油等，及使用霧化處理噴灑滅蚊劑，以消滅成蚊。為提高居民的防治蚊蟲意識，屋邨辦事處會不時邀請食環署到屋邨舉行滅蚊講座及進行聯合行動，向居民講解滅蚊知識。

7. 房屋署就大家關注的鼠患問題，已加強屋邨各項防治鼠患措施。參照食環署的建議，從杜絕老鼠食、住、行三方面制訂了一系列防鼠措施。除定期放置鼠藥及堵塞鼠洞外，亦已於各座樓宇安裝鼠擋及於渠口加裝鐵網，限制鼠隻活動範圍。此外，為保持邨內的環境清潔，房屋署職員會加強巡查邨內公眾地方、地下和樓層的垃圾房，督

促清潔承辦商做好日常清潔工作及將垃圾桶蓋好，以控制鼠患。

8. 為提高居民的防治鼠患意識，屋邨辦事處會不時邀請食環署到屋邨舉行滅鼠講座及進行聯合行動，向居民講解滅鼠知識。此外，房屋署自二零一九年六月起亦已展開為期三個月的夏日清潔行動，推出額外措施，以減少公共屋邨的蚊患和鼠患。

9. 房屋署一直與食環署保持緊密溝通，參照食環署的專業意見在區內屋邨安裝合規格的鼠擋。現時黃大仙區屋邨已安裝了超過二千個老鼠擋；在二零一九年九月底前，將會加裝約五百個新老鼠擋。為回應大眾對屋邨安裝鼠擋情況的關注，房屋署已邀請食環署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底再次到區內就安裝老鼠擋的位置及方法提供專業建議。

第五屆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第二十二次會議

三(iii) 關注區內野生動物滋擾問題

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的回覆如下：

針對早前翠竹花園一帶有猴子出現造成滋擾事件，漁護署已派員加強巡邏上址一帶的滋擾黑點及視察猴子出沒情況，並在接報有猴子在翠竹花園出沒時，盡快派員到場驅趕或捕捉。漁護署於翠竹花園附近一帶經常有猴子出沒的滋擾黑點，已增設捕猴籠，誘捕滋事民居的猴子。

2. 從二零零七年開始，漁護署為金山、獅子山及城門郊野公園的猴群進行避孕及絕育處理，並每年監察猴群數量變化，從而長遠控制牠們的數目。到目前為止，已有超過二千二百頭猴子接受避孕及絕育處理。自二零一八年開始，漁護署將捕捉及絕育手術拓展至在郊野公園附近滋擾民居的猴群。漁護署會因應猴子於黃大仙區一帶出沒情況，於合適地點設置捕猴籠捕捉猴子，並替牠們進行絕育處理。

3. 於一般情況，如漁護署接獲野生動物滋擾的個案後，職員會盡快致電報案人了解野生動物出現情況。如野生動物(包括猴子)於市區出沒，而他們出現的位置接近民居並已造成滋擾，漁護署會盡快派員到場處理。如報案人遇到野生動物對財產或人生安全構成即時威脅，應致電 999 報警求助，以便警方作即時跟進。

4. 就透過修改《野生動物保護條例》以擴展執法人員權力到禁餵區以外範圍，有關建議須考慮執法時會遇到的複雜技術問題，例如舉證方面以及所需的人手。政府暫時未有計劃立法全面禁止餵飼野生動物。

5. 有別於寵物或家畜，本地的野豬和猴子是野生動物，在野外有充足的食物。牠們的活動範圍可以非常廣闊，亦能游泳，難以局限在離島上，或單以食物控制牠們的分布。在郊野地點飼養野豬或猴子需要廣闊土地，在防疫工作上亦有一定考慮，並有機會影響到其他物種及生態平衡。因此本署不會考慮以設立餵飼區或圈養方式處理香港的野豬或猴子問題。

第五屆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食環會)
第二十二次會議

四(i) 食環會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社區參與計劃撥款的財務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秘書處)的報告如下：

食環會在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獲分配 2,484,000 元社區參與計劃撥款，建議開支預算為 2,658,100 元，超支預算 174,100 元（約 7%）。截至二零一九年八月九日，食環會已批出的款額為 2,678,000 元（詳列如下）。現時食環會超支預算 194,000 元(約 7.8%)。

	<u>機構 / 活動名稱</u>	<u>批出款額</u>
(i)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民政處) / 「黃大仙區提升市容運動 2019/20」	1,300,000 元
(ii)	九龍社團聯會黃大仙地區委員會 / 「綠色生活黃大仙·從身出發」	800,000 元
(iii)	耆色園 / 「趁墟@黃大仙」	378,000 元
(iv)	東九龍居民委員會有限公司 / 「人·文·啟德」	200,000 元

2. 食環會將於是次會議審議以下一項由地區團體提交的社區參與計劃撥款申請：

	<u>機構 / 活動名稱</u>	<u>申請款額</u>
(i)	香港社區關愛行動兵團 / 「綠耕綠遍黃大仙 2019 / 2020」 (食環會文件第 45/2019 號)	199,993 元

財政預算

3. 如委員同意通過以上 199,993 元的撥款申請建議，以食環會在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撥款預算為 2,484,000 元，建議開支預算為 2,877,993 元，超支預算 393,993 元(約 15.9%)；而以黃大仙區議會本年度的撥款額為 26,780,000 元，建議開支預算為 28,874,493 元，超支預算 2,094,493 元(約 7.8%)。